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增资事项概述

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美环保”）是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了优化水美环保的财务结构，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和满足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公司将以自有资金现金方式增资 6,0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后，水美环保注册资本达 10,000 万元。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联董事周立武、钟伟尧回避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增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水美环保介绍

公司名称：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钟伟尧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公司注册资本：4,000 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注册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252 号伟星大厦 14 楼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对外承包工程（范围详见《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生态修复设计及工程总承包。服务：环境治理技术的研究、开发、成果转让，环境工程技术咨询、设计、工程承包及配套设施施工、安装、水质处理，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营运管理，市政公用工程的施工，环保工程的施工，机电设备安装（除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 环境工程监理, 环境影响评估(以上需凭资质证书经营), 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技术咨询; 批发、零售: 环保设备及器材;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 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许可经营的项目。)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水美环保资产总额 162,273,048.45 元, 负债总额 79,570,666.91 元, 净资产 82,702,381.54 元, 2014 年营业收入 166,123,891.04 元, 利润总额 37,318,941.37 元, 净利润 32,406,238.18 元, 以上数据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水美环保资产总额 244,153,351.62 元, 负债总额 141,468,367.58 元, 净资产 102,684,984.04 元, 2015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42,861,806.27 元, 利润总额 26,962,537.17 元, 净利润 23,025,914.50 元, 以上数据未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增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增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 水美环保承接工程项目的需要

水美环保作为国内污水处理领域拥有较强研发实力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主营市政污水和工业废水处理, 拥有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设计甲级资质, 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资质(工业废水甲级、生活污水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环保、机电)三级资质。

污水处理领域市场竞争较为激烈, 不管是在工程项目招投标过程中还是后期施工时, 较好的资金实力是水美环保市场竞争力的重要体现, 本次增资有利于水美环保获取更多的工程订单、有利于工程项目的顺利实施。

(2) PPP 业务发展的需要

PPP 业务迎来了重要的发展机遇期, 水美环保将在公司 PPP 业务中发挥重要的作用, 本次增资将有利于项目实施和后期运营以及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有利于水美环保成为国内一流工业及市政废水处理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

(3) 公司战略布局的需要

公司致力于我国环保事业, 并努力成为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环境治理综合

服务商，实现“设计+产品+工程+运营+服务”的深度融合和战略协同。

本次增资符合兴源环境的整体战略规划，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环保水处理领域内的资金实力和综合竞争力；满足水美环保未来业务发展需要，进一步推动其业务拓展及布局。

(4) 本次增资后，公司仍持有水美环保 100% 股权，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存在的风险

本次增资的 6,000 万元由公司自有资金出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国市政污水处理领域市场竞争较为激烈，敬请各位投资者予以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9日